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9
第五部分 附件	2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负责全区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的经办管理服务 work，参与社会保险相关政策研究。
2. 负责区本级各项社会保险登记征缴和清理欠缴的社会保险费工作。
3. 负责社会保险基金统筹发放工作。
4.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养老、失业、工伤保险政策法规，负责宣传国家和省、市社会保障方针、政策，执行社会保障相关政策措施；
5. 负责制定全区社会保障工作年度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参与全区社会保障政策调研工作；
6. 负责全区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政策宣传、业务经办和管理工作，编制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金支出年度计划表，承担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登记、续保缴费、待遇发放工作，负责对乡镇(街道)社保所的业务经办进行培训、指导、监督和考核工作；
7. 责全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登记、审核报批以及日常的综合管理工作；
8. 组织协调全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和服务的相关工作；
9. 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为朔州市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设财政全额拨款预算单位，级别为副科级。内设机构：综合股、企业养老保险股、机关事业社会保险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服务股、失业保险服务股、工伤保险服务股。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338619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13386193.47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86193.47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3386193.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3386193.47	总计	62.00	1338619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386193.47	1338619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6193.47	13386193.4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4701945.63	4701945.63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 机构	4701945.63	4701945.63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7522626.64	7522626.6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年 金的补助	7522626.64	7522626.64					
20808	抚恤	156981.20	156981.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981.20	15698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1004640.00	100464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1004640.00	10046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386193.47	3959605.25	9426588.22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3386193.47	3959605.25	9426588.22			
20801	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管 理事务	4701945.63	3959605.25	742340.3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 办机构	4701945.63	3959605.25	74234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7522626.64		7522626.6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年 金的补助	7522626.64		7522626.64			
20808	抚恤	156981.20		156981.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981.20		15698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1004640.00		100464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 出	1004640.00		10046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86193.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386193.47	13386193.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386193.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386193.47	13386193.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3386193.47	总计	64	13386193.47	1338619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13386193.47	3959605.25	9426588.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86193.47	3959605.25	9426588.2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01945.63	3959605.25	742340.38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701945.63	3959605.25	742340.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22626.64		7522626.64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7522626.64		7522626.64
20808	抚恤	156981.20		156981.2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6981.20		156981.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640.00		100464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4640.00		100464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442668.27	3769605.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851.00	90851.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588744.62	1588744.62	30201	办公费	90851.00	90851.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259736.00	259736.0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981102.00	981102.00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91411.46	391411.46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73063.02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517.96	157517.96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500.00	165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81.21	21581.21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3012.00	35301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23525.20	70000.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1074640.00	7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156981.2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9149.00	29149.00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591904.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9149.00	29149.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3266193.47	3839605.25	公用经费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39149.00
货物	2	39149.00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 行政单位	5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 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3,386,193.47元、支出总计13,386,193.47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9,093,757.93元，增长211.86%，支出总计增加9,093,757.93元，增长211.86%。主要原因是增加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7522626.64，增加退休人员虚账记实资金150436.68元，增加改制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546140元，增加建国前老工人补助26124元，增加改制单位遗补19640元，增加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后退休人员取暖费1004640元，增加改制事业单位死亡抚恤费156981元，共计增加211.8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3,386,193.47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3,386,193.47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3,386,193.47元，其中：

基本支出3,959,605.25元，占比29.58%；

项目支出9,426,588.22元，占比70.42%；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386,193.47元，支出总计13,386,193.47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9,093,757.93元，增长211.86%，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9,093,757.93元，增长211.86%。主要原因是增加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7522626.64，增加退休人员虚账记实资金150436.68元，增加改制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546140元，增加建国前老工人补助26124元，增加改制单位遗补19640元，增加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后退休人员取暖费1004640元，增加改制事业单位死亡抚恤费156981元，共计增加211.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3,386,193.47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093,757.93元，增长211.86%。主要原因是增加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7522626.64，增加退休人员虚账记实资金150436.68元，增加改制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546140元，增加建国前老工人补助26124元，增加改制单位遗补19640元，增加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后退休人员取暖费1004640元，增加改制事业单位死亡抚恤费156981元，共计增加211.86%。。其中，人员经费3,839,605.25元，占比28.68%；日常公用经费120,000.00元，占比0.90%。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386,193.47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386,193.47元，占比10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40,119,376.62元，支出决算13,386,193.4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其中：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85720000，项目未执行，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32340000元，项目未执行，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7659800元，项目未执行，财政对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9846300元，项目未执行，故完成率为9.5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959,605.25元，其中：

人员经费3,839,605.25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3,839,605.25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费3769605.25，退休人员取暖费70000元；

公用经费120,000.0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90851元，办公设备购置费29149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00元，支出决算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收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我单位无国境外接待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149.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9,149.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649.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9.9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50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0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5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8114530.64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86.0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8114530.6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8114530.64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14530.6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建国前老工人生活补助等5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8114530.64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14530.6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建国前老工人生活补助保障退休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群众生活质量，维护社会长治久安，予以支持。

改制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保障职工收入，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提高社会效益，予以支持。

改制事业单位遗补，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来源，促进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完善，予以支持。

企业养老全国统筹后退休职工取暖费退休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群众生活质量，维护社会长治久安，予以支持。

对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提高群众收入，予以支持。。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5个，涉及资金8114530.64元：5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我单位无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涉密项目除外。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我单位无二级项目自评。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建国前老工人生活补助保障退休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群众生活质量，维护社会长治久安，予以支持。

改制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保障职工收入，促进社会和谐发展，提高社会效益，予以支持。

改制事业单位遗补，保障困难群众生活来源，促进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完善，予以支持。

企业养老全国统筹后退休职工取暖费退休职工合法权益，保障群众生活质量，维护社会长治久安，予以支持。

对机关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的补助，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提高群众收入，予以支持。。

(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3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140119376.62元，执行数为13386193.47元，执行率为9.55%。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85720000，项目未执行，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32340000元，项目未执行，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7659800元，项目未执行，财政对城乡居民补充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9846300元，项目未执行，故完成率为9.55%。；二是增加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7522626.64，增加退休人员虚账记实资金150436.68元，增加改制单位退休人员取暖费546140元，增加建国前老工人补助26124元，增加改制单位遗补19640元，增加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后退休人员取暖费1004640元，增加改制事业单位死亡抚恤费156981元，共计增加211.86%。。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谋划不够精准；二是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精心谋划项目，全面考虑工作实际情况，做出精准的预算项目；二是结合实际情况，设置更加科学、规范、实用的绩效指标，使绩效评价真正发挥作用。。涉密内容除外。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列单位（公章）：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建国前老工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朔州市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州市朔城区社会保险中

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000元 27000元 27000元元 10 100% 9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7000元 27000元 27000元元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建国前老工人为祖国经济建设作出巨大贡献，为确保其生活质量，根据朔区人社劳【2015】38号关于提高建国前参加工作的退休工人补贴标准的通知，需申请资金27000元。建国前老工人为祖国经济建设作出巨大贡献，为确保其生活质量，根据朔区人社劳【2015】38号关于提高建国前参加工作的退休工人补贴标准的通知，需申请资金27000元。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补助人数 1 1 10 10

指标2:

.....

质量指标 指标1：工作质量 保质保量 保质保量 10 10

指标2:

.....

时效指标 指标1：完成时效 按时 按时 10 10

指标2:

.....

成本指标 指标1：投入资金量 27000元 27000元 10 10

指标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资金使用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益 无直接经济效 10 10

指标2: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保障民生、促进和谐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指标2: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提升服务效能和水平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推动社保事业健康发展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0 9 加强调查研究, 适时调整

指标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人民群众满意度 100% 98% 10 9 加强调查研究, 适时调整

指标2: 社保部门满意度 100% 99% 10 9 加强调查研究, 适时调整

.....

总分 100 97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建国前老工人为祖国经济建设作出巨大贡献, 为确保其生活质量, 根据朔区人社劳【2015】38号关于提高建国前参加工作的退休工人补贴标准的通知, 需申请资金27000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公益性工作, 无直接产出, 确保建国前老工人老有所依, 提高生活质量, 按时为建国前老工人足额发放生活补贴。

效益情况及分析 公益性工作，无直接产出，确保建国前老工人老有所依，提高生活质量，按时为建国前老工人足额发放生活补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人民群众满意度98%，社保部门满意度99%。

主要经验做法 建国前老工人为祖国经济建设作出巨大贡献，为确保其生活质量，严格按照文件规定，按时足额发放生活补贴。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建国前老工人为祖国经济建设作出巨大贡献，积极按照文件规定，发放生活补贴。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积极贯彻文件精神，确保按时足额为建国前老工人发放生活补贴，保障其生活质量。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列单位（公章）：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后退休人员取暖费

主管部门 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76000元 1176000元 1176000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76000元 1176000元 1176000元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山西省社会保险局晋社保局函[2022]55号文件精神，2022年1月1日之后退休人员的“取暖费”，按经办机构由同级财政预算资金支付，独立核算，不再由基金支付。经统计我区2022年1-9月企业退休职工约350人，“取暖费”发放标准为每人每年3360元，故需申请拨付“取暖费”所需资金1176000元。全部按预期目标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享受待遇人数

350人 350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资金下达时限、发放到位时限

按时 按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投入资金量

1176000元 1176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保障退休人员取暖费发放

3360元 3360元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提高社会保障服务水平

得到提高 得到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保障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山西省社会保险局晋社保局函[2022]55号文件精神, 2022年1月1日之后退休人员的“取暖费”, 按经办机构由同级财政预算资金支付, 独立核算, 不再由基金支付。经统计我区2022年1-9月企业退休职工约350人, “取暖费”发放标准为每人每年3360元, 故需申请拨付“取暖费”所需资金1176000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很好的保障了退休人员的生活, 促进了企业养老保险事业的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取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很好的保障了退休人员的生活。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列单位（公章）：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改制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 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3万元 2.83万元 2.83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3万元 2.83万元 2.83万元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 1、按时、足额发放改制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遗属补助；
- 2、确保遗属补助按时足额发放，保障老有所依的和谐社会。 全部按预期目标完成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遗属补助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遗属人数 5人 5人

.....

质量指标 指标1：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遗属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

时效指标 指标1：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遗属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2：

.....

成本指标 指标1：投入资金量 2.83万元 2.83万元 10 10

指标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保障民生项目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指标2：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对退休人员遗属生活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指标2：发放对象的知晓率 100% 100% 10 10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保障民生生活 得到落实 得到落实 10 10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维护社会安定，保障退休人员遗属生活 得到解决 得到解决 10 10

指标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发放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了进一步完善我区社会保障体系，促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和谐发展，保障退休职工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的社会建设目标，我中心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指标执行。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为了进一步完善我区社会保障体系，促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和谐发展，保障退休职工的基本生活，实现老有所养的社会建设目标，我中心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指标执行。

效益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按时足额发放，很好的保障了退休人员遗属的生活，促进了社会安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按时足额发放，很好的保障了退休人员遗属的生活。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填列单位（公章）： （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改制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采暖费

主管部门 朔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朔城区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72万元 54.72万元 54.72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72万元 54.72万元 54.72万元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采暖费；

2、确保采暖费按时足额发放，保障老有所依的和谐社会。 全部按预期目标完成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采暖费发放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改制单位退休人数 117人 117人

.....

质量指标 指标1：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采暖费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

时效指标 指标1：改制单位退休人员采暖费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指标2：

.....

成本指标 指标1：54.72万元 54.72万元 17400万元 10 10

指标2：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保障民生项目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指标2：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退休人员冬季供暖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指标2：发放对象的知晓率 100% 100% 10 10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保障民生生活 得到落实 得到落实 10 10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安定, 保障退休生活 得到解决 得到解决 10 10

指标2:

.....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发放对象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

总分 100 10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了进一步完善我区社会保障体系, 促进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和谐发展, 保障退休职工的基本生活, 实现老有所养的社会建设目标, 我中心严格按照项目预算指标执行。

产出情况及分析

效益情况及分析 采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很好的保障了退休人员的生活, 促进了社会安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采暖费按时足额发放, 很好的保障了退休人员的生活。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

管理建议

(5)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